



他山人文译丛



无所谈，无所不谈

——贝洛克随笔

[英] 希莱尔·贝洛克/著 黄金山/译

东方出版中心

他山人文译丛

无所谈,无所不谈

——贝洛克随笔

[英]希莱尔·贝洛克/著
黄金山/译

东方出版中心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无所谈,无所不谈:贝洛克随笔/(英)贝洛克(Belloc,H.)著;黄金山译.—上海:东方出版中心,2009.9

(他山人文译丛)

ISBN 978-7-5473-0042-8

I. 无… II. ①贝…②黄… III. 随笔—作品集—英国—现代 IV. I561.6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9)第134328号

无所谈,无所不谈——贝洛克随笔

出版发行:东方出版中心

地 址:上海市仙霞路345号

电 话:62417400

邮政编码:200336

经 销: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:昆山市亭林印刷有限责任公司

开 本:890×1240毫米 1/32

字 数:267千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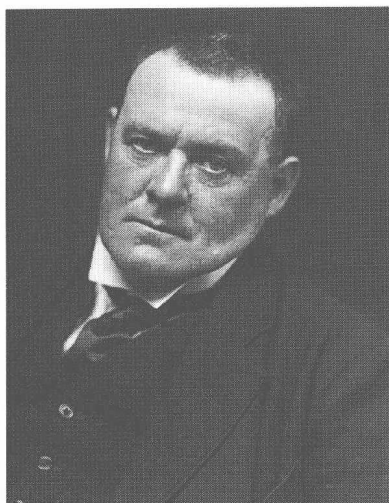
印 张:10 插页 2

版 次:2009年9月第1版第1次印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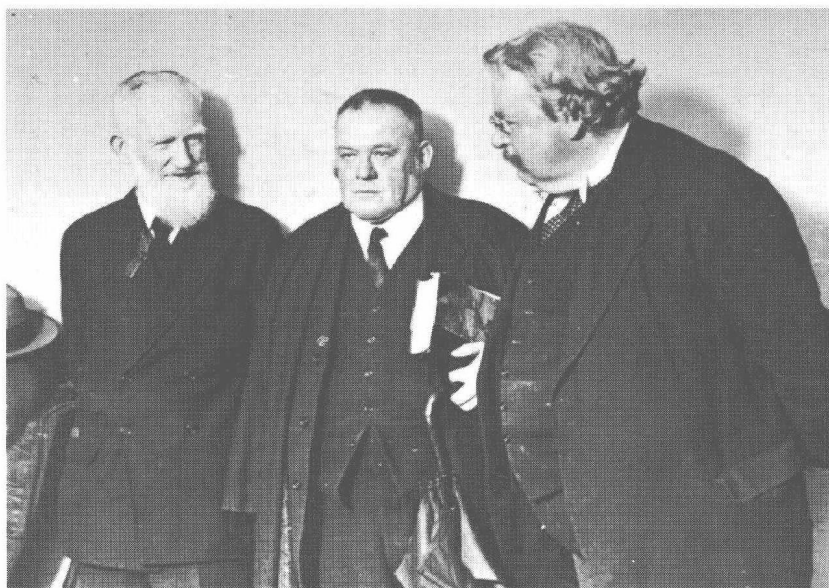
ISBN 978-7-5473-0042-8

定 价:30.00元

版权所有,侵权必究



贝洛克(1870 ~ 1953)



贝洛克与萧伯纳(左)、切斯特顿(右)合影



贝洛克 1900 年在伦敦切尔西的住所(照片中间的白色房子)



贝洛克在苏塞克斯郡乡下的房子

目 录

- 动笔的乐趣 / 1
- 谈茶 / 5
- 谈一个受人庇护的人 / 8
- 谈我认识的一位隐士 / 13
- 谈死亡 / 18
- 谈歌曲 / 22
- 谈产权 / 27
- 经济学家 / 31
- 魔王 / 36
- 喜剧作家之死 / 42
- 谈某些风俗习惯 / 47
- 政治家 / 52
- 谈一场战役,或“新闻报道”,或“观点立场” / 57
- 韦尔德地带 / 63
- 谈高的地方 / 67
- 传教士 / 72
- 战场的沉寂 / 77
- 谈反讽 / 84
- 谈书中之人 / 87
- 谈历史研究方法 / 92
- 谈弥尔顿 / 97
- 安徒生 / 103
- 谈交通 / 106
- 诚实的人与魔鬼 / 110

我们的遗产 / 117
知善恶树 / 121
劝告青年窃贼并晓以利害的信 / 125
家 / 129
一个孩子的肖像 / 137
谈经验 / 143
谈不朽 / 146
发明家 / 150
疯子 / 156
幽默的遗产 / 160
谈历史证据 / 164
圣帕特里克 / 171
谈读史 / 175
胜利 / 180
现实 / 184
旅伴 / 189
《李尔王》 / 193
谈大风 / 196
世界尽头 / 199
谈无神论 / 204
谈名声 / 207
谈休息 / 209
谈发现 / 211
谈客栈 / 215
富人的奴仆 / 220
弯曲的街道 / 223
谈与大人物相识 / 227
谈撒谎 / 231
英格兰之恋 / 235

巴黎与东方 /	237
在安道尔的一次谈话 /	242
致青年食客的公开信 /	247
谈抛锚 /	251
谈一项教育改革 /	255
谈脚注 /	261
为财神美言几句 /	267
谈头衔 /	272
谈蹩脚韵文 /	278
谈争议 /	284
谈口音 /	289
一次短途的历险 /	294
谈航海 /	302
译后记 /	311

动笔的乐趣

人世间相对微末可怜的种种乐趣当中,我看重的一种是动笔的乐趣。

很多人说过写作中选择、安排字句的行为本身便是实实在在的乐事。但也有很多人否定这种说法。约翰逊博士^①生前既曾肯定,又曾否定。我的看法是处于少数难得的心境时这一说法颇近事实,除此之外在多数时候都是完全错误的。但是,我现在欣然命笔所要谈论的,不是写作及其乐趣,而是动笔的乐趣,这可完全是另一回事。

注意这种行为意味着什么。你是孤独的。即使室内人满为患(就像帕丁顿区^②大西部铁路酒店的吸烟室,前些天我在那里写《基督教世界统计摘要》),即使室内人满为患,你也必须让自己孤独,否则根本无法写作。你必得筑起围墙,让心灵独处一室。因此你是孤独的;这是开始。

如果你思量一下人们怎样千方百计让自己孤独:登山,入狱,出家,养成不合群的怪癖、将自己隔绝在大城市的阁楼上,你会发现作家动笔的那一刻,只与意念交往的孤独并不会令他觉得最不快乐。

闲话少说。现在你不但孤独,你还准备“创造”了。

人们说“创造”其实是往自己脸上贴金。没有人能创造任何东西。我曾听说有一个人在纸片上画马供同伴欣赏,用很多粗线将马平涂成黑色,一位在场的老神甫看了说:“你喜欢画斑马嘛。”这个人听神甫这么一说便开始骂娘,赌咒说他既没有看见过也没有听说过

① 塞缪尔·约翰逊(Samuel Johnson, 1709 ~ 1784): 英国著名作家、词典编纂家。

② 帕丁顿区在伦敦城东北部。

斑马,这么画完全是出自自己的想象,并说老天、主保圣人都可以作证(他是“古老的英国地方天主教教徒”,他的主保圣人是埃塞斯坦^①),他愿意把他那永生灵魂的救赎也押上,打赌自己像未出生的婴儿一样对斑马一无所知。可是唉,没有人相信他,神甫赢了!证据明明显示这地方教徒是斑马知识的饱学之士。

这些都是跑题的话,不过必须承认,没有一样东西是人的“创造”。不管怎么说,动笔是极其愉悦的行为:你有所期待。你开始培育一个胚芽,我不知道它是什么,我发誓我不会称之为造物——但可能有个神灵通过你在创造,至少你是假装在创造。反正你有一种控制感、开创感,你很清楚完成的时候,你将为这个世界增加某种东西,而毁掉的东西微不足道。你能毁掉或浪费什么东西呢?若干张白纸,每平方码价钱才一法寻^②(至于这些白纸是否因笔迹千变万化、斑驳陆离而变得更加赏心悦目,我不敢断言);少量用来涂抹后晾干的墨水:这是它唯一的用途;少得不能再少的鹅毛笔——从呆鹅身上拔来,不为别的目的,就为了满足人类的高尚需要。

这时你大声说“装模作样!装模作样!我怎么知道这家伙用鹅毛笔写作?简直不可能的习惯嘛!”对此我的回答是你说得对。不过请你少提意见,谦逊一点。我会坦白告诉你我用什么写作。我用的是“瓦特曼金牌钢笔”,笔尖同《罗兰之歌》^③中查理大帝的宝座一样是足金的。那个宝座(几乎无需我再啰唆)被运到西班牙,途经比利牛斯山脉寒冷而可怕的重重关隘,用上了足足一百二十头骡子。这个宝座受到整个西方世界的珍爱,每当中途停放在松树下、山草上,人们就在宝座前面颤抖不已。因为他坐在宝座上,威严得令人生畏:他的年龄已高达两百岁,齐平的豪眉显示出公正与阅历,胡须虬

① 埃塞斯坦(Athelstan,约895~939):古英格兰的西撒克逊国王,死后葬于马姆斯伯里修道院。

② 法寻(farthing):英国旧时货币单位,相当于四分之一便士。

③ 《罗兰之歌》(Song of Roland):法国中世纪英雄史诗。

结丰茂，人称“虬髯查理大帝”。他在傍晚的时候一伸手，就把太阳定住，直到他找到罗兰的尸体，这你读到过吧？没有？那你该读读这些故事。

好啦，笔是足金造的，写起来像脱缰的野马，又像欢快的小船；如此妙笔使我想起了我的话题：动笔的乐趣。

笔呀，上帝保佑你！小时候人们告诉我工作是可敬的、有益的、清洁的、卫生的、健康的，是心灵所必需的，我不理会他们，觉得这简直就像告诉我说政治人物通常是诚实的或猪是会飞的一样。在我看来，他们不过是说一些别人要他们说的蠢话罢了。我至今不怀疑当初学校里有些人告诉我这些话，其实都是人云亦云、敷衍了事的无聊说教。现在我明白了，他们说的是对的。上帝保佑你吧，工作的笔，劳苦的笔，舞文弄墨的笔，装腔作势的笔，激昂的笔，滑稽的笔，光荣的笔。小小的笔呀，请你不要辜负我对你的爱，想想有朝一日我会令你变得多么高贵吧，那时候你将活在玻璃柜中，每天从十点到四点都有一大群游客围着你转；你呀，公正的笔，义愤填膺的笔，壮丽光明的笔。有朝一日我将用你写一首不容忽视的诗。这是你我之间的约定。如果我不能自己创作一首，我就用你抄别人的作品；而你呢，笔呀，无论如何，有生之年将写出一首好诗，哪怕只是《快乐的人》^①。

动笔的乐趣还有一个不同于其他乐趣的地方，这就是你想放下的时候可以随意放下。这一点爱情办不到，胜利办不到，荣誉办不到。

倘若我从相反的角度写起，我会用“搁笔的乐趣”作为这篇大作的标题，但是开始都已经开始了，到了该结束的地方我再结束吧。

还有其他职业、爱好、论述或精神娱乐可以随意停下的么？桥牌不行——你为了赢会不停玩下去；公开演说不行——时间是安排好了的；闲谈不行——跟你交谈的人见识不如你，他问的每一句话你都

^① 《快乐的人》(L' Allegro)：英国诗人弥尔顿的抒情诗名作。

得回答;生活不行,自杀是不对的;至于人生的自然结束,不是你想要就会发生的;恰恰相反,这是所有意外事故中最无常的一种。

而笔呢,你可以随意放下,在任何时刻:没有悔恨,没有忧虑,没有不光彩,你可以自由做这体面的最后一件事(我现在就要这么做)……搁笔。

谈 茶

在我小时候——

多美好的句子！多美好的回忆！O！Noctes Coenaeque Deûm！^①那么，为什么人长大后内心会有某种东西一去不返呢？这种想法违反健康的宗教观念，但是这个世界就是会导致人产生这样的想象。山峦依旧，我写作的时候可以看见它们。它们是使我的第十六个年头增辉的云团、屏障。河流依旧，流过门前的旧时草地；在科沃德瓦特姆^②之上，一如往昔的广大地平线波浪般向西展开，如退潮时的一层层浪花，比我们的海洋更加变动不居、广阔无垠。落日一如既往，时常带来满天的辉煌，因为在暴风雨的傍晚把西天的云朵驱赶到一起的，无论它是什么，都像这个郡本身一样稳定有力。所以，如果有什么东西不见了，那么丢失它的人一定是我。

无疑某些东西减少了（神甫和西方传统禁止我说灵魂有可能消亡），无疑某些东西减少了——是什么呢？我不知道它的名字，也没有谁在有生之年面见过它或理解了它，然而它的感觉和影响——唉！尤其是关于它的记忆，就存在于“在我小时候”这句话中。如果我在任何文件甚至律师信中写上这几个字，却没有立刻加上奔放有力的感叹语，那就让“感官的七大魔鬼”拿走他们借给我的残余欢乐吧。

在我小时候，村子或树林周围没有一样东西没有活生生的神灵，而且这些神灵都是好的。啊！全郡和郡里的空气都由内而外放射出

① 古罗马诗人贺拉斯的诗句，大意为：“啊！那些配得上神的夜晚和盛宴！”

② 科沃德瓦特姆在英国南部濒临英吉利海峡的西苏塞克斯郡。

光芒;漫不经心地举目四望遥远的天际就有无限的意味;连云朵都是亲密的朋友!

我对那些神学家只能这么说:

“我承认灵魂不会衰亡:这种薄弱的东西你们比我知道得多。但你们也该承认有某种东西不在你们的系统之内。这种东西已经消亡,我有意一生都为此而哀悼。请不要干预这特殊的仪式。”

我小时候像小孩了解保姆一样了解自然,而茶被我斥责为毒品。我找到了很多论据支持这一细致的直觉。这些论据至今有理,虽然没有一条能阻止我喝下第二十杯茶。茶的引进为时颇晚,在一个堕落的时代。它是舶来品,是一种假兴奋剂,必然带有致命的反应。它不属于“自然人饮食”。仅有的两个喝茶的民族——英国人和中国人——受了茶对想象力的恶劣影响,成为世界上最容易受骗的民族。他们的政策都是一大堆夸张的幻想。茶还使他们皮肤干枯。它把肝脏染成茶色,使胃部的膜层变硬,使大脑兴奋活跃,使神经源腐烂;所有这些话至今有理。尽管如此我现在还是在喝,将来也会喝;因为年岁的所有影响中没有一种比这种影响更为深远:它导致人崇拜不如天使崇高的某种精灵。对于细节的关注、自以为是和反应过激,焦躁的渴望,举行常规仪式时的极度满足,习惯的狂喜,这些全部显示老年的异端,拜物的宗教。我向茶告解。

这种异教的一切都照着古老的信条精确安排。牺牲用物必须来自中国。喝印度茶的人无异于点干草当烟抽。茶壶必须是金属的,金属还得是白合金的,而不是黄金或铁。谁不知道镀银或金质壶嘴里倒出来的茶多酸寡味呢?茶壶首先要倒进少量滚水预热(滚水一词始终应该着重指出);然后把水倒掉,念叨几句话。然后放入茶叶,茶叶团在蒸汽中舒展开来。然后适时把大量滚水倒进膨胀的茶叶中,神就升起来了,值得邪恶的人不断赞美感谢,一个此时此刻让人误以为和善的“神灵”。在他的影响下,整个心灵领受到能量的强烈幻象。这是一种幻觉,一种欺骗。人类通过酒可以创造奇迹;通过茶他们只是觉得自己伟大而清醒——但如果谁依恋那奇怪的偶像并

从他的“陛下”那里学到 APIΣTON MEN TI ^① 这句有魔力的铭文,这已经足够了,因为人类怀有的幻觉和梦想当中,再没有比幻觉自己充满能量这种更大的幻觉了。

然后呢,幻觉消失……我开始明白它不会这么持续下去……它由茶而来,断断续续,空空荡荡;随着茶的影响消散,让这些话也消散吧……我本可以吃鸦片或印度大麻,甚至杜松子酒;要是你的话,你会花这些钱买更飘飘欲仙的东西……*In vino Veritas. In Aqua satietas. In……*^②“茶”用拉丁语怎么说? 什么! 拉丁语没有“茶”字? 天哪,早知道这样我就不去碰这不登大雅之堂的东西了。

① 这可能是对古希腊诗人品达的诗句“ APIΣTON MEN YΔΩΠ (最好的却是水)”的戏仿,大意为“最好的却是茶”。

② 拉丁文,大意为:“……喝酒吐真言,喝水饱胃肠,喝……”

谈一个受人庇护的人

从前有个人名叫马哈茂德，他还有其他名字，如阿里、阿克巴、什梅尔等，我不会拿这些来为难你，因为很短的小说不能把人搞糊涂了，这是很重要的。很多专家让我相信这一点，他们有些人写短篇小说赚了大钱，个个都深知该怎么个写法。

转念一想，我很怀疑这是一个短篇小说，因为到目前为止没有情节，我也看不出有什么情节在产生。不要紧，重要的是谦卑而圆满地说出想说的话。剩下的就看天意了。

前面已说到，有个人名叫马哈茂德。他住在一个完全是沙漠的国度。那里的山在地图上空有山的名字，你来到跟前一看，也就是更多的沙罢了，周围所见，除了成堆的沙，别无其他。你可能会说：“那么马哈茂德怎么建房子呢？”他没有建，他住在一个帐篷里。“可是，”你接着说，“他喝水怎么办？”这个嘛，马哈茂德的习惯是去一个地方，他知道在那里刨一刨就可以找到脏水。他就这么不时去那里刨一刨找水喝。他是一个很节俭的人，喝上一滴也就够了。

在马哈茂德的国家太阳很毒，就挂在人头顶上，看着像你用凸透镜聚光生火所看到的小焦点。太阳令人无法活动，除了早晨和傍晚，甚至晚上也不是特别凉快。这地方从不下雨。

到处都没有河流，没有树木。也没有草，唯一的动物是一只骆驼。这骆驼满足于吃沙漠上稀稀落落的一种灌木丛，喝马哈茂德所能给它喝的一点点水，便终日乐陶陶的。马哈茂德也是。在他脚下，沙漠向远方倾斜，延伸入海，海水因天气酷热而略带微温，海里有很多鱼、珍珠和别的東西。马哈茂德时不时强令一个儿子或仆人下去拽出一颗珍珠，他总是拿这颗珍珠换一些必需品，如一顶新帐篷或一头新骆驼，然后照先前的生活方式继续过日子。

有一天，一个叫史密斯的人来到世界的这个角落。他像你我一样，穿的是长裤、外套、靴子，此外头上还戴着圆顶小礼帽。他有一张表情愚蠢不安的脸，做人不是很讲信用，而且爱财如命。他大半生都用来积攒各种财富，装在一只大袋子里，现在又带着大袋子来到了马哈茂德的国家。马哈茂德顶着酷热尽量以礼相待。后来马哈茂德对他说：

“看样子你是个很有钱的人吧。”

史密斯回答说“没错”，打开他的大袋子，展示了大量东西。马哈茂德被逗乐了，惊奇不已，在这样的天气下可以说大大忙活了一阵，从海里弄来了为数不少的珍珠给史密斯。史密斯给了他一把枪，却是坏的，好的来复枪他自己留着。然后史密斯坐下来，等了六个月，靠着包里带来的口粮过日子，直到马哈茂德对他说：

“你来这里做什么呢？”

史密斯回答说：

“这个嘛，实话跟你说了吧，我是来保护你的。”

马哈茂德为此抽着烟斗思索了很久，因为史密斯说的话他一个字也听不懂。后来马哈茂德说：

“那好吧，你爱保护就保护。”随后又是六个月的沉默，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。

马哈茂德并不介意受保护，因为这对他说没什么影响。过了一段时间，他得到了他想从史密斯那里得到的所有东西，懒于再费心去采珍珠了。于是他和史密斯一起度日，除了史密斯继续保护他，他继续受史密斯的保护，什么特别的事情也不做。就在马哈茂德这个和气佬安于这么受保护、愿意这么过下去直到世界末日的时候，史密斯却越来越恼火了。他天生是个动不动便烦躁的人。天气也让他觉得不舒服。他又喝啤酒又喝威士忌还有其他在这样的烈日下挺危险的东西，全身还长满了像麻疹一样的红点。他试过骑骆驼消磨时间，开始觉得好玩，没多久便又厌烦。他开始写诗，都是关于马哈茂德的。马哈茂德不识字，因此没什么关系。后来他又写关于他自己的